

证券代码：837991

证券简称：富森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富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蓝卫红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蓝卫红向董事会汇报

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蓝卫红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实际发展需要，拟定 2023 年度公司利润不进行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可供分配利润将作为补充研发、生产等经营流动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，并将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；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拟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经营业务的需要，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丽租赁其名下的两处物业用于办公场所：

(1) 位于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100 号之一 509 室的办公场所(建筑面积 137.12 平方)，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 日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租金标准 11,000 元/月(含税)，年租金 132,000 元(含税)。

(2)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街汇景南路 283 号 1403 房号的办公场所(建筑面积 160.12 平方)，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租金标准 11,200 元/月(含税)，年租金 134,400 元(含税)。

上述租金不含物业费、垃圾清运费等费用以及其他与物业使用有关的一切费用。经过多方询价和充分比较，租赁价格合理公允，交易公平公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蓝卫红、刘丽、刘晋回避表决。

3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信贷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富森水射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的需要，2022 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杏坛支行申请贷款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652 万元整，贷款期限 3 年，此次贷款以公司名下位于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顺盈路 9 号顺德高科智能科技产业中心 3 栋 101 的房产作抵押担保。具体担保方式、贷款金额及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富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富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2 日